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BEST MIRAC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進能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更改(I)公司名稱及標誌；

(II)股份簡稱；

及

(III)本公司網址

更改公司名稱及標誌

董事會欣然宣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名稱由「BEST MIRAC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進能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註冊。本公司之標誌亦已作出相應變更。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於創業板進行買賣之股份英文簡稱，將由「BEST MIRACLE」更改為「C FOOD&BEV G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進能國際」更改為「華人飲食集團」，並將由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更改本公司網址

本公司之網址將即時更改為www.cfbgroup.com.hk，以反映更改本公司名稱。

茲提述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前稱「BEST MIRAC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進能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發表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名稱由「BEST MIRACL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進能國際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註冊。本公司之標誌亦已作出相應變更。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於創業板進行買賣之股份英文簡稱，將由「BEST MIRACLE」更改為「C FOOD&BEV G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進能國際」更改為「華人飲食集團」，並將由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舊名稱之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股份擁有權之憑證，並將繼續作有效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本公司現有股票安排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

更改本公司網址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之網址將即時更改為www.cfbgroup.com.hk，以反映更改本公司名稱。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秀麗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余秀麗女士、陳富基先生及陶樹榮先生為執行董事；而陳德仁先生、柯偉聲先生及林兆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fbgroup.com.hk內。